

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 12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第二會次會議紀錄

(一、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 - 鄉公所各承辦課室。二、審議金門縣烈嶼鄉 111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(減)預算案第一讀會。三、基層建設考察。)

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2 日(星期一)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

二、地點：本會議事廳

三、出席：方主席駿洋、吳副主席福全、林代表長征、洪代表雅明、
林代表長耕、方代表水萬、陳代表秀治

四、列席：洪鄉長若珊、林課長建在兼政風、曾課長南強、洪課長偉鈞、
董課長育全、李課長曜任、黃主計員淑貞、洪兼人事怡萍、莊
隊長羅山

五、主席：方駿洋 紀錄：劉美虹

秘書：各位代表女士、先生，本次會議應出席代表 7 位，現在已到席代表 7 位，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，請主席宣佈開會。

主席：各位代表同仁，大家好。本次會議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，依法宣佈開會，現在即進行今天的議程。首先請秘書報告第一會次的會議紀錄。

秘書：有關第一會次會議紀錄內容，敬呈主席、副主席、各位代表座席會議桌上，恭請指正，報告完畢。

主席：各位代表同仁，第一會次會議紀錄經秘書報告完畢，大會有無意見？(無)如無意見，即為認可，現在即進行今天的議程。

六、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(民政課 2 案、建設課 1 案、社會課 5 案、農觀課 7 案，總計 15 案)：

主席：請鄉公所各承辦課室報告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之說明，依序請民政課課長、建設課課長、社會課課長、農觀課課長上臺報告，現請民政課課長上臺報告。

林課長建在：(詳如民設課 2 案資料-略)。

主席：各位代表同仁，針對民政課課長答覆，有沒有意見?(無)如無其他意見，民政課課長請回座；請建設課課長上臺報告。

曾課長南強：(詳如建設課 1 案資料-略)。

林代表長耕：無意見。

主席：各位代表同仁，針對建設課課長答覆，有沒有意見?(無)如無其他意見，建設課課長請回座；請社會課課長上臺報告。

洪課長偉鈞：(詳如社會課5案資料-略)。

主席：關於烈嶼國中運動場星期一、星期四是不是沒開放鄉親使用？

洪課長偉鈞：是，目前開放時間不包含星期一、星期四。

主席：各位代表同仁，針對社會課課長答覆，有沒有意見?(無)如無其他意見，社會課課長請回座；接著請農觀課課長上臺報告。

董課長育全：(詳如農觀課7案資料-略)

主席：課長5月1日報到，4度到烈嶼服務，與烈嶼很有緣，是否問候代表或介紹自己?本席有些問題針對提案要提問，提案問題若無法回答，請李課長協助。

李課長曜任：好。

主席：關於虎堡案子軍方會勘時，有沒有通知代表參加?有沒有通知提案代表?

李課長曜任：是軍方通知，公所未再通知代表。

主席：所以公所漏一個程序，提案人代表建議的，公所要通知，之前本席曾提過，有些政策，尤其代表提案，要通知代表參加，本席看到提案回復情形，公所是沒有通知。有關金門大橋通車，公所資料寫5月21日完工，請鄉公所自己去檢討，公所5月21日有可能完工嗎?大橋通車後，請問水泥車、工程車、貨運車及混泥土車是否可通行大橋?縣府回復漏了一點，交通船停駛，如何安置現有作業人員?這點公所要再追蹤，回復要讓代表知道，鄉親詢問時才能回答，這點也請繼續向縣政府瞭解。本席建議的照明設備，是一位旅台鄉親提議，公所在設置路燈時，照明度不夠亮，是指主要道路，鄉間道路會影響生態，所以是主要道路，照明度一定要加強，一些車禍是因照明度不足而引起，他說跟台灣比起來亮度是不足，建議本席提這個案子。

董課長育全：原則上關於貨運車、水泥車專送部分，大橋通車後有一

管養問題，就公所所知，管養單位尚未與中央協調，所以管養要點尚未訂定，公所後續會持續的追蹤，通常是由管養權責單位做劃分；關於照明設備部分做修繕與加強，主席是就主要道路做一個照明加強，這點鄉公所針對主要道路如九井路、八青路、湖埔路等烈嶼主要道路持續定期檢查，若發現問題立即修繕，因是關於人車安全部分，定期巡檢，並請檢測單位做修繕，另外關於作業人員問題，公所會持續做追蹤。

主席：就本席所知是可以的，公所資訊是有落差，水泥車、貨運車是可以通過大橋，本席最新得到的訊息，歡迎課長到烈嶼服務，4度來烈嶼，代表課長對烈嶼有濃濃的感情。5月21日大橋不可能完工，資訊要更新。請問其他代表同仁，針對農觀課課長答覆，有沒有意見？(無)如無其他意見，農觀課課長請回座。我們接下來進行審議金門縣烈嶼鄉 111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(減)預算案第一讀會議程。

七、審議金門縣烈嶼鄉 111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(減)預算案第一讀會：

主席：請主計員上報告臺。

黃主計員淑貞：主席、副主席、各位代表大家好，本鄉 111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(減)預算案報告，111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(減)預算案歲入追加新台幣 2,079 萬元整，歲出部分追加 54 萬 7,000 元整，歲入歲出賸餘 2,024 萬 3,000 元整，敬請審議。

主席：對於主計員的說明，各位代表有沒有什麼問題要提出來的？(無)如果没有意見，本鄉 111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(減)預算案即照原案一讀通過，逕付二讀，請主計員回座。

大會決議：金門縣烈嶼鄉 111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(減)預算案，照原案一讀通過，逕付二讀。

主席：本會的議程接下來是進行基層建設考察。

八、基層建設考察：

(一)「金門縣烈嶼鄉多功能綜合大樓新建工程」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案。

(二)前埔保障宮周邊環境綠美化。

九、散會。